

##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九泰锐华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基金“九泰锐华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120号文注册，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6年12月19日，基金托管人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考虑到九泰锐华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长期发展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九泰锐华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至2018年6月13日17:00，会议修订了基金合同中基金名称、投资目标、投资限制、投资策略等部分的内容，并调整了管理费率，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涉及基金合同相关变动处一并修改。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6月14日计票通过了《关于九泰锐华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等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根据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方案说明，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进行了相应调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28-060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tamc.com](http://www.jt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5日